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113 年文化創意生活美學校外文化體驗
報名簡章



一、活動緣起

以「文化創意產業與生活美學」為延伸發想，為桃園地區的學生們策劃精彩的校外文化體驗一日行程。此活動將帶領桃園地區的國小以及國中學生踏出校園及桃園市，參訪「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與桃園在地的「中原文創園區」，探索不同縣市的居住環境及文創產業，進一步深入認識當地藝文能量。這樣的體驗將豐富學生的知識儲備，同時促進他們對於文化的理解。

二、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議會
- (二) 主辦單位：文化部、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 (三) 協辦單位：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中原文創園區
- (四) 執行單位：雋銅國際有限公司

三、辦理期程：114 年 3 月至 114 年 6 月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

五、發車時間：

- (一) 週二、週四或週五發車，共計 35 車次，每次僅出一車。
- (二) 本活動出發梯次共計 35 車，每日提供兩梯次選擇。
- (三) 活動日期：


3 月 3/13、3/14

4 月 4/1、4/8、4/10、4/11、4/15、4/17、4/18、4/22、4/24、4/25、4/29

5 月 5/1、5/2、5/6、5/8、5/9、5/20、5/27、5/29

6 月 6/10、6/12、6/13

報名梯次原則上以上述發車時間為主，如有其他時間需求，可與本活動執行單位聯繫。



六、參加對象：

1. 以桃園市公私立國小、國中學生為主，歡迎各學校老師帶隊報名參加。
2. 以 35 車次計算，每車 32 人為原則(每輛遊覽車有 40 個座位，每車乘坐人數以 40 人為上限，各校含報名老師人數需在 40 人以下)。
3. 小班、小校可以跨班申請。

七、活動費用：本次活動免收費用，由「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計畫」補助費用支應活動費用。

八、活動保險：

本次活動已委由雋銅國際有限公司投保以下保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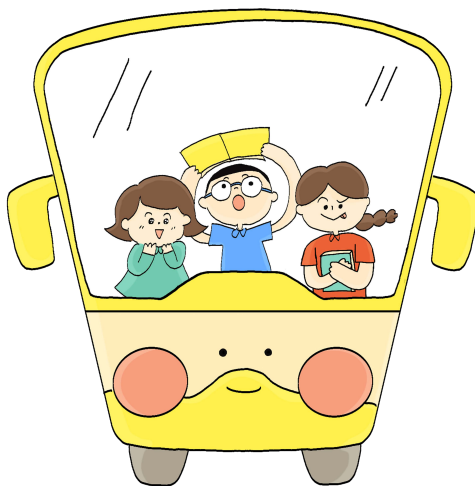
(一) 一日遊含餐，故行程加保食物中毒險、重大燒燙傷保險。

(二) 旅遊平安保險：

- 1、 15 歲以上：最低理賠額度每人保險金新臺幣 300 萬元，以及傷害醫療保險金每人新臺幣 20 萬元。
- 2、 15 歲以下：理賠額度每人保險金新臺幣 69 萬元，及傷害醫療保險金每人新臺幣 5 萬元，若該受保人因其他因素，經保險公司判定無法加保，則不在此限。

九、報名方式：線上申請，請填寫 Google 表單。

線上表單，日期可以多選，但最終以填報之先後順序擇一日期參與，主辦單位將依序聯繫，填寫不代表報名成功，待主辦單位確認完畢才算完成報名。



十、路線規劃及特色：

路線一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中原文創園區

時間	內容	備註
0830-0840	校門口集合出發	於各校集合整隊出發，實際集合時間視報名學校所在位置確認。
0840-1000	前往新竹生活美學館	路程
1000-1200	參訪新竹生活美學館 	預計參訪與體驗內容： 1.美學堂舞台：認識建築磚砌原則與工法。 2.松曦坊：認識建築特徵與結構原理，一起打造心中理想的公會堂。 3.廣場：公會堂建築與歷史。 4.大廳：介紹互動體驗館。
1200-1240	於新竹生活美學館用餐	午餐時間
1240-1340	前往中原文創園區	路程
1340-1440	① 中原文創園區展覽參觀 ② 音樂會欣賞	預計參觀當期園區展覽，並欣賞在地樂團音樂會演出—S曼斯特重奏團。
1440-1510	返回各校	實際到校時間，視報名學校所在位置調整。

文化部 校外文化體驗

文化部 校外文化體驗

路線二 中原文創園區-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注意該路線時間，較適合國中參與。

時間	內容	備註
0910-0920	校門口集合出發	於各校集合整隊出發，實際集合時間視報名學校所在位置確認。
0920-1000	前往中原文創園區	路程
1000-1130	① 中原文創園區展覽參觀 ② 音樂會欣賞	預計參觀當期園區展覽，並欣賞在地樂團音樂會演出-S曼斯特重奏團。
1130-1220	於中原文創園區用餐	午餐時間
1220-1330	前往新竹生活美學館	路程
1330-1500	新竹生活美學館 	預計參訪與體驗內容： 1.美學堂舞台：認識建築磚砌原則與工法。 2.松曦坊：認識建築特徵與結構原理，一起打造心中理想的公會堂。 3.廣場：公會堂建築與歷史。 4.大廳：介紹互動體驗館。
1500-1600	返校	實際到校時間，視報名學校所在位置調整。

十一、**注意事項**：敬請參與本次活動的全體師生，配合於活動結束3日內，於線上上傳分享參與本次活動的回饋。

十二、**本活動聯繫窗口**：

- (一) 聯絡人：雋銅國際有限公司 桃園辦公室 章小姐 (Line:tatqaq)
- (二) 聯絡時間：週一~週五 10:00-12:00、13:30-17:00
- (三) 聯絡電話：0926-441479
- (四) 電子信箱：gentlebrasstw@gmail.com

十三、肖像權使用：

本案為配合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計畫」，於活動執行中需拍攝各場次活動相關照片及影像紀錄，並授權予文化部及桃園市政府文化局使用於後續藝文活動推廣或成果等相關管道使用。故請參與本活動之學校，協助師生繳交肖像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並請於活動結束後3日內，收集紙本同意書並繳回本案委託團隊。

附件

肖像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參與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辦理「113 年文化創意生活美學校外文化體驗計畫」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活動，同意由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及本案委託團隊雋銅國際有限公司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以及就上述攝影著作(內含授權之肖像)享有完整之著作權，並同意後續運用於本活動相關推廣活動及成果發表等。

立同意書人：(請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立同意書人若未滿 18 歲，須同時請法定代理人填寫以下欄位

法定代理人：(請親自簽名)

身份證字號：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